

证券代码：301040

证券简称：中环海陆

公告编号：2023-017

债券代码：123155

债券简称：中陆转债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定审计费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在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已顺利完成相关审计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大华会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大华会所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大华会所初始成立于2012年2月9日，由大华会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较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首席合伙人梁春。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大华会所共有合伙人27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603人，其中1,0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大华会所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收入总额为309,837.8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5,105.65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612.01万元。

大华会所共承担449家上市公司 2021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50,968.97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大华会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99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7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30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1次。

8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41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2次。

6、执业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孙广友，1998年10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11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年1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5个。

签字注册会计师：宋斌，2010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1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年1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1个。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国勤，2013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1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年1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3家次。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拟项目合伙人孙广友、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宋斌、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国勤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7、审计收费定价原则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对大华会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大华会所具备独立性、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要求，提议董事会聘任大华会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独立董事事前审核：大华会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独立的审计服务。本次聘任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可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审核：大华会所具有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其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中，严格遵守职业道德，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 2022 年度审计业务，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关于续聘大华会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大华会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4、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5、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6、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2 日